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杰赛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2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15年8月31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5-037),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31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9月8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5-038);2015年9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5-039),公司确认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5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2015年9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0);2015年9月2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1);2015年10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2);2015年10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公告》(2015-043);2015年10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4);2015年10月2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45);2015年11月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50);2015年11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51)。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收购北京中网华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股权、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北京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二区的房产以及其他通信行业或互联网行业相关的资产,开展项目投资建设并配套募集资金。

二、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在停牌期间,公司与有关各方进行了大量的准备工作,积极努力推进项目进

程,包括梳理标的资产范围、中介机构招标、开展标的资产尽职调查和重组方案

论证等工作。目前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预计于2015年11月15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股票复牌,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情况较为复杂,筛选和梳理的资产范围主要包括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通信事业部下辖的五家研究所所属的部分资产和十余家企业,涉及企\事业单位且主体较多,而且需要履行国有资产重组的审批流程。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标的资产范围、重组方案等事项仍需要进一步梳理、商讨、论证和申报主管部门批准。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5年11月15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特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预计复牌时间及承诺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承诺争取于2015年12月15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如公司未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草案,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15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承诺本次申请延期复牌后,如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申请延期复牌后,仍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草案的,公司自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将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结合停牌期间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600　　股票简称:永艺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6

浙江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为计算标准,该额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逐步递减。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15-008。

一、具体实施情况

(一)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5年9月25日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6200万元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5年第633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5年11月12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62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282821.92元。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A、公司2015年11月13日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币种:人民币
3)金额:4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3.3%/年
5)期限:62天
6)认购期: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1月13日
7)产品起息日:2015年11月14日
8)产品到期日:2016年1月15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B、公司2015年11月13日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币种:人民币
3)金额:1000万元
4)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3.2%/年
5)期限:34天
6)认购期: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1月13日
7)产品起息日:2015年11月14日
8)产品到期日:2015年12月18日
9)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县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的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保障本金及收益。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3、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为7500万元。

三、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及投资理财业务凭证;

2、《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及投资理财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51　　证券简称:易尚展示　　公告编号:2015-076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九次会议决定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5年10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现再次将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1月2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1月16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深圳文化创意园二期B座三楼。

8、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16日。

9、会议主持人:刘梦龙董事长。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和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二)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为:

1、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第3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其他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即为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和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如下:

1、会议登记时间

2015年11月19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

2、会议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深圳文化创意园二期B座三楼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信函或传真须在2015年11月19日17: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项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751	易尚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362751。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以1.00元代表议案一,以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一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4)输入委托股数。

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1月19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如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南路深圳文化创意园二期B座三楼

邮政编码:518048

联 系 人:王震强、刘康康

联系电话:0755-36676600-8022,0755-36676600-8613

传真号码:0755-83830798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九次会议决议;

3、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附件

1、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13日

附件一: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受托人”)代理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明: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签名、盖章):

(如委托人是法人股东,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致: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下午14:30举行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1、请拟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于2015年11月19日17:00之前将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他人出席的须填写《授权委托书》及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参会回执通过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证券部,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2、参会回执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九龙山　九龙山B　　公告编号:临2015-076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独立董事欧阳润先生缺席本次会议,没有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对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三、十四项议案投弃权票。

本次董事会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十、十一、十三项议案未获通过,重组预案未通过。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7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25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1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独立董事欧阳润先生缺席本次会议,没有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本董事注意到,收购标的一新华旅行网络服务有限公司(“新华旅行”)的正式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并未出具。目前仅根据会议资料-《关联交易预案》所载内容,截止2015年8月31日,新华旅行100%股权帐面值约30,559.24万元,预估值为302,380万元,增值271,820.76万元,增值率为889.49%。且新华旅行于2015年8月28日与原股东签订了《增资框架协议》,增资金额为美元1165万元。收购标的二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华势科技”)的正式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并未出具。目前仅根据会议资料-《关联交易预案》所载内容,截止2015年8月31日,华势科技20%股权帐面值约2,941.22万元,预估值为16,082万元,增值13,140.78万元,增值率为446.78%。以上两项标的资产评估增幅巨大,未来盈利能力不清。本董事就两项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持保留意见,同时也无法保证本次交易预案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本董事就本议案弃权。

二、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三、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一)本次交易整体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对方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2、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3、标的资产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4、过渡期损益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5、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6、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7、发行股份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8、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10、股份锁定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11、拟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12、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13、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三)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2、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3、发行方式及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5、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6、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7、募集资金的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8、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四、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五、审议《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六、审议《关于<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七、审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八、审议《关于<董事会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议案》

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如下:

1、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2、聘请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

3、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审计机构;

4、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审计机构;

5、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次交易的资产评估机构。

上述中介机构均具有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相关资格。其中,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保荐人资格。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十、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收购人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十一、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用于项目收购的议案》

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发展情况,公司拟向关联方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50000万元的融资,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不超过银行借款利率(但年化利率最高不超过9%);该等融资将用于相关项目收购。鉴于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公司2015年度可向股东海航置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借款的议案》,且2015年6月24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故本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关于调整相关@重? 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的? 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未获通过。

关联董事郭亚军先生、李铁先生、刘丹先生、杨卫东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集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2票;反对0票。

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李勤夫先生、李梦强先生弃权,弃权理由:同议案一。

特此公告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55　900955　　股票简称:九龙山　九龙山B　　公告编号:临2015-077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6月2日起停牌,并于2015年6月16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详见公告:临2015-029、临2015-031、临2015-034)。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㈠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是为了吸纳优质资源,拓展公司发展领域,促进公司战略转型,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㈡ 重组框架方案

1、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与多方积极沟通,范围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公司关联方及拥有标的资产的第三方,包括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旅游集团”)、Milestone Online Travel Limited(以下简称“麦顿资本”)、上海商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商驿信息”)、梁健先生、杨海红女士。

2、交易方式

拟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3、标的资产情况

拟收购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类型为旅游及金融相关行业,最初拟涉及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海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海岛商业持有海免海口美兰机场免税店有限公司49%股权),海航酒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营口沿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上海商驿信息、梁健先生、杨海红女士持有的上海华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势科技”)20%股权,董锋先生持有的新华旅行网络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旅行”)27.94%股权,海航旅游集团及其关联方持有的其他资产以及第三方持有的资产。后经与各方沟通并进行深入论证,标的资产拟调整为涉及海航旅游集团及其关联方所拥有的新华旅行、华势科技、大鹏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鹏航服”)、易生支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生支付”)等旅游金融相关公司的股权,即拟将易生支付15%的股权、华势科技80%股权、大鹏航服95%的股权注入新华旅行,并将新华旅行100%的股权、华势科技20%的股权注入上市公司。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㈠ 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工作

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相关工作,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营口沿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势科技、新华旅行等标的资产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积极推进重组相关文件如重组预案等的编制,并与交易对方就重组相关细节进行沟通和协商。

㈡ 已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于2015年6月2日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29)。2015年6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34),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年7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5),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年8月7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15-050),并于2015年8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4),公司股票自2015年8月15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年8月28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详见公告:临2015-057),并于9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2),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5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两个月。2015年9月9日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于9月10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详见公告:临2015-060)。

本公司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详见公告:临2015-035、临2015-038、临2015-040、临2015-044、临2015-047、临2015-048、临2015-049、临2015-053、临2015-055、临2015-056、临2015-058、临2015-061、临2015-064、临2015-067、临2015-068、临2015-069、临2015-070、临2015-073、临2015-074)。

㈢ 已签订的相关协